

方正富邦信泓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基金管理人：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

重要提示

1、方正富邦信泓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募集申请于2018年11

月2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1765号文注册。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

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市场前景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2、本基金类别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方式为契约型开放式。

3、本基金的管理人为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

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登记机构为本公司。

4、本基金的募集期为2019年4月30日至2019年5月29日。在募集期内，本基金通过各销售机构的

基金销售网点或以其提供的其他方式公开发售；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销售情况在募集期限内适

当延长或缩短基金发售时间，并及时公告。

5、本基金募集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6、本基金不设募集规模上限。

7、投资人欲购买本基金，须开立本公司基金账户。基金募集期内销售机构（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和其他代销网点）同时为投资人办理开户及认购手续。投资人的开户和认购申请可同时办

理，但若开户无效，认购申请也同时无效。

8、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规定，一个投资人只能开设和使用一个基金账户；不得非法利用他人账户或资金进行认购，也不得违规融资或帮助他人违规进行认购。

9、在本基金募集期内，每一基金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和代销机构销售网点每个基金账户首次认购的最低额为人民币10元（含认购费），追加认购最低金额为10元（含认购费）。

基金管

理人直销柜台接受首次认购申请的最低金额为单笔50,000元（含认购费），追加认购的最低金额为

单笔1,000元（含认购费）。各销售机构对最低认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

业务规定为准。已在基金管理人销售网点有认购本基金记录的投资者不受首次认购最低金额的限制，

但受追加认购最低金额的限制。

本基金募集期间对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设置最高认购金额限制。但如本基金单个投资人累计认购的基金份额数达到或者超过基金总份额的50%，基金管理人可以采取比例确认等方式对该投资

人的认购申请进行限制。基金管理人接受某笔或者某些认购申请有可能导致投资者变相规避前述

50%比例要求的，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该等全部或者部分认购申请。投资人认购的基金份额数以

基

金合同生效后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

10、基金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申请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认购申请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

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否则，由此产生的投资人任何损失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1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募集发售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

详细阅读《方正富邦信泓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方正富邦信泓灵活配置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12、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及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将同时发布在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founderff.com）、基金托管人的网站（www.ccb.com），投资者可以在相关网站下载业务申请表或相关法律文件。

13、销售机构销售本基金的城市名称、网点名称、联系方式以及开户和认购等具体事项详见各销

售机构的相关业务公告。

14、在募集期间，除本公告所列示的销售机构外，如出现增加销售机构的情况，本公司将及时公告。

15、其他销售机构销售本基金的销售网点、联系方式以及开户和认购等具体事项，本基金份额发

售公告未有说明的，请查阅该销售机构的公告。

16、本公司已开通了网上开户和认购服务，有关基金网上交易的具体业务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founderff.com）查询。

17、投资者如有任何问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818-0990 或其他销售机构的客服电话进行咨询。

18、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各种具体情况对本次募集安排做适当调整，并予以公告。

19、风险提示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

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

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

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者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

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等。由于不能公开交易，一般情况下，交易不活跃，潜在较大流动

性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详见招募说明书“风险揭示”章节等。

投资者应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于认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

立决策。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

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20、本基金管理人拥有对本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最终解释权。

一、本次基金份额发售基本情况

(一) 基金名称

方正富邦信泓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 方正富邦信泓混合, 基金代码: 006689)

(二) 基金的类别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 基金的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四) 基金存续期限

不定期

(五) 基金份额初始面值和认购价格

本基金基金份额发售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份。

(六) 募集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七) 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具体名单见本公告“八、本次份额发售当事人和中介机构”中“(三) 销售机构”。基金管理人可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 并及时公告。本基金参加部分

代销机构基金认购费率优惠活动。本基金在代销机构认购费率的优惠措施及相关代销机构名单请关

注代销机构的相关公告或通知。

(八) 基金募集时间安排、募集规模与基金合同生效

1、本基金的募集期限为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最长不得超过 3 个月。

2、本基金的募集期为 2019 年 4 月 30 日至 2019 年 5 月 29 日。在募集期内, 本基金通过各销售机构的

基金销售网点或以其提供的其他方式公开发售。募集期内, 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销售情况在募

集期限内适当延长或缩短基金发售时间, 并及时公告。

3、本基金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 3 个月内, 在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 2 亿份, 基金募集金额不

少于 2 亿元人民币且基金认购人数不少于 200 人的条件下, 基金募集期届满或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

法规及招募说明书可以决定停止基金发售, 并在 10 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 自收到验资报告之

日起 10 日内,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基金募集达到基金备案条件的, 自基金管理人办理完毕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 《基金合同》生效; 否则《基金合同》不生效。基金管理人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确认文件的次

日对《基金合同》生效事宜予以公告。基金管理人应将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 在基

金募集行为结束前, 任何人不得动用。

4、如果募集期限届满, 未满足基金备案条件, 基金管理人应当承担下列责任:

(1) 以其固有财产承担因募集行为而产生的债务和费用;

(2) 在基金募集期限届满后 30 日内退还投资者已缴纳的款项, 并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

(3) 如基金募集失败,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销售机构不得请求报酬。基金管理人、基金

托

管人和销售机构为基金募集支付之一切费用应由各方各自承担。

二、募集方式与相关规定

（一）基金认购的方式及确认

1、本基金认购采取全额缴款认购的方式。投资者认购时，需按销售机构规定的方式全额缴款。

2、基金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申请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认购申请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人

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否则，由此产生的投资人任何损失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3、投资人在募集期内可以多次认购基金份额。认购申请一经受理不得撤销。

（二）基金认购费用

1、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发售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2、认购费用

本基金基金份额的认购费率按认购金额进行分档。认购费率表如下表：

认购金额（M） 认购费率

M<50 万元 1.2%

50 万元≤M<200 万元 1.0%

200 万元≤M<500 万元 0.6%

M≥500 万元 1000 元

投资人重复认购，须按每次认购所对应的费率档次分别计费。

基金认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

（三）认购份额的计算

基金认购采用“金额认购、份额确认”的方式。基金的认购金额包括认购费用和净认购金额。计

算公式为：

当认购费用适用比例费率时：

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1+认购费率）

认购费用=认购金额-净认购金额

认购份额=（净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发售面值

当认购费用为固定金额时：

认购费用=固定金额

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费用

认购份额=（净认购金额+认购资金利息）/基金份额发售面值

认购份额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例：某投资者投资 10,000 元认购本基金份额，如果募集期内认购资金获得的利息为 10 元，则其

可得到的本基金基金份额计算如下：

净认购金额=10,000/（1+1.2%）=9,881.42 元

认购费用=10,000-9,881.42=118.58 元

认购份额=（9,881.42+10）/1.00=9,891.42 份

即：若某投资者投资 10,000 元认购本基金份额，如果募集期内认购资金获得的利息为 10 元，则

其可得到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是 9,891.42 份。

认购份额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点 2 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

或

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

其中利息的具体金额及利息所转份额的具体数额以基金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四) 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应当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

三、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个人投资者可到各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网上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的开户与认购业务。

个人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成功后基金登记机构将向投资人分配基金账号，个人投资者应从递交开户申请后的第二个工作日起至开户网点办理开户业务确认手续。

(一) 通过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开户和认购程序(若已经在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立基金账户，则不需要再次办理开户手续)：

1、开户及认购的时间：基金发售日的 9:00—17:00 (周六、周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受理)。

2、开户

个人投资者在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请开立基金账户，须提供以下材料：

- (1) 《账户业务申请表(个人)》；
- (2) 申请人身份证明材料正反面复印件；
- (3) 申请人银行账户信息材料复印件(必须为储蓄卡或存折，不得使用信用卡，下同)；
- (4) 《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个人)》；
- (5) 《投资人权益告知书》；
- (6) 《远程委托服务协议》；
- (7) 其他直销中心所需材料。

3、认购

个人投资者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办理认购申请，须提供以下材料：

- (1) 《交易业务申请表》；
- (2) 本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
- (3) 划款凭证或复印件；
- (4) 其他直销中心所需材料。

4、缴款

个人投资者申请认购开放式基金，应先到指定银行账户所在银行，将对应认购资金汇入本公司指定的直销资金专户。

本公司指定的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资金专户如下：

账户名称：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11001007200059507046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四支行

大额支付号：105100003023

5、注意事项

本公司直销中心不受理投资人以现金方式提出的认购申请。投资人开立基金账户的当天可办理认购申请，但认购的有效要以基金账户开立成功为前提。投资人开户时须预留指定银行账户，该银行

账户作为投资人认购、申购、赎回、退款等基金交易过程中资金往来的结算账户。银行账户的户名应

与投资人基金账户的户名一致。

(1) 认购申请当日交易结束之前，若个人投资者的资金未到本公司指定直销资金专户或划款凭证未传真至本公司，则当日提交的认购申请作无效处理。

(2) 投资人的无效认购资金，将于本基金认购结束后第 3 个工作日起划往投资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3) 投资人 T 日提交开户申请和认购申请后, 可于 T+2 个工作日到本公司直销中心、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或本公司网站查询开户确认和认购受理结果。认购确认结果应于基金合同生效后查询。

(二) 通过方正富邦网上交易平台开户和认购程序

1、认购的时间: 基金发售日 7×24 小时受理, 当前交易日 17:00 以后交易申请视为下一交易日的申请。

2、开立基金账户及认购程序

(1) 可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founderff.com), 参照公布于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上的《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网上交易平台业务规则》办理相关开户和认购业务。

(2) 尚未开通方正富邦基金网上交易的个人投资者, 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founderff.com), 根据页面提示进行开户操作, 在开户申请提交成功后, 即可直接通过方正富邦网上交易平台进行认购。

(3) 已经开通×方正富邦基金网上交易的个人投资者, 请直接登录方正富邦基金网上交易平台进行网上认购。

3、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咨询电话: 400-818-0990。

(三) 个人投资者通过其他销售机构开户及认购本基金的, 开立基金账户和认购程序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四、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机构投资者可到各销售网点或本公司的直销中心办理基金的开户及认购。机构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成功后基金登记机构将向投资人分配基金账号, 机构投资者应从递交开户申请后的第二个工作日

日起至开户网点办理开户业务确认手续。

(一) 机构投资者在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办理开户和认购程序 (若已经在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立基金账户, 则不需要再次办理开户手续):

1、开户和认购的时间: 基金发售日的 9:00—17:00 (周六、周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受理)。

2、机构投资者在直销中心申请开立基金账户, 须提供以下材料:

- (1) 《账户业务申请表 (机构)》;
- (2) 《非自然人客户受益所有人信息登记表》及相应证明材料;
- (3) 《机构预留印鉴卡》;
- (4) 《机构授权委托书》;
- (5) 《投资人权益告知书》;
- (6) 《远程委托服务协议》;
- (7) 《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机构)》;
- (8) 营业执照等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 (9) 法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 (10) 经办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 (11) 银行信息材料复印件;
- (12) 受益所有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 (13) 经有关金融监管部门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作为投资者的, 还需提供开展金融相关业务资格证明;

(14) 具备开展金融相关业务资格的金融机构为其管理的的产品办理基金账户开户时, 除机构投

投资者开户所需资料外，还需提供《产品信息表》及产品批复、备案、登记或成立证明文件复印件；

(15) 其他直销中心所需材料。

3、认购

机构投资者或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在直销中心办理认购申请，须提供以下材料：

- (1) 《交易业务申请表》；
- (2) 划款凭证或划款指令；
- (3) 其他直销中心所需材料。

4、缴款

机构投资者申请认购开放式基金，应先到指定银行账户所在银行，将对应认购资金汇入本公司指定的直销资金专户。

本公司指定的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资金专户如下：

账户名称：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11001007200059507046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西四支行

大额支付号：105100003023

5、注意事项

本公司直销中心不受理投资人以现金方式提出的认购申请。投资人开立基金账户的当天可办理认购申请，但认购的有效要以基金账户开立成功为前提。投资人开户时须预留指定银行账户，该银行

账户作为投资人认购、申购、赎回退款等基金交易过程中资金往来的结算账户。

(1) 认购申请当日交易结束之前，若机构投资者的资金未到本公司指定直销资金专户或划款凭证未传真至本公司，则当日提交的认购申请作无效处理。

(2) 投资者的无效认购资金，将于本基金认购结束后第 3 个工作日起划往投资者指定的银行账户。

(3) 投资者 T 日提交开户申请和认购申请后，可于 T+2 个工作日到本公司直销中心、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或本公司网站查询开户确认和认购受理结果。认购确认结果可于基金合同生效后查询。

(二) 机构投资者通过其他销售机构开户及认购本基金的，开立基金账户和认购程序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五、清算与交割

(一) 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如果

基金合同生效，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

利息转份额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二) 本基金权益登记由注册登记机构（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基金募集结束后完成过户登记。

六、退款事项

(一) 基金认购结束后，以下情况将被视为无效认购：

- 1、投资者划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
- 2、已开户投资者划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认购手续；
- 3、投资者划来的资金小于其认购申请金额；
- 4、投资者认购资金到账晚于本公司规定的最迟到账时间；
- 5、本公司确认的其他无效资金

(二) 投资者的无效认购资金，将于本基金认购结束后第 3 个工作日内划往投资者指定的银行

账
户。

七、基金的验资与基金合同生效

本基金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 3 个月内，在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 2 亿份，基金募集金额不

少于 2 亿元人民币且基金认购人数不少于 200 人的条件下，基金募集期届满或基金管理人依据法

律法
规及招募说明书可以决定停止基金发售，并在 10 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

之日起 10 日内，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基金募集达到基金备案条件的，自基金管理人办理完毕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中国证监会书面确

认之日起，《基金合同》生效；否则《基金合同》不生效。基金管理人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确认文

件的次
日对《基金合同》生效事宜予以公告。基金管理人应将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

在基
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
如果募集期限届满，未满足基金备案条件，基金管理人应当承担下列责任：

- (1) 以其固有财产承担因募集行为而产生的债务和费用；
- (2) 在基金募集期限届满后 30 日内退还投资者已缴纳的款项，并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
- (3) 如基金募集失败，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销售机构不得请求报酬。基金管理人、基金

托
管人和销售机构为基金募集支付之一切费用应由各方各自承担。

八、本次份额发售当事人和中介机构

(一) 基金管理人

名称：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12 号东侧 8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12 号东侧 8 层
法定代表人：何亚刚
电话：010-57303969
传真：010-57303716
联系人：戴兴卓

(二) 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联系电话：010-67595096
传真：010-66275853
联系人：田青

(三) 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以及网上交易平台。

(1) 直销中心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12 号东侧 8 层
邮编：100037
电话：010-57303850、010-57303803
传真：010-57303716

联系人：赵静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0990（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founderff.com

（2）网上交易平台

网上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founderff.com/etrading>

投资人可以通过网上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的开户、认购等业务。有关办理本基金开户、认购等业

务的规则请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ounderff.com）查询。

2、其他销售机构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联系人：田青

联系电话：010-67595096

传真：010-66275853

（2）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928 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赵俊

联系人：王一彦

电话：021-20333333

传真：021-50588876

客服电话：95531)或 400-8888-588

网址：www.longone.com.cn

（3）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电话：010-60838888

邮编：100020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cs.ecitic.com

（4）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__、__璵__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3 层 1301-1305 室、14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3 层 1301-1305 室、14 层

法人代表：张皓

联系人：韩钰

客服电话：400-990-8826

网址：www.citicsf.com

（5）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办公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秦雨晴

电话：021-20315197

客服电话：95538

网址: www.zts.com.cn

(6)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 1 号楼 2001

办公地址: 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 28 号龙翔广场东座 5 层

法定代表人: 姜晓林

客服电话: 95548

联系人: 焦刚

电话: 0531-89606166

传真: 0532-85022605

网址: <http://sd.citics.com/>

(7) 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惠州市江北东江三路 55 号广播电视新闻中心西面一层大堂和三、四层

法定代表人: 徐刚

联系人: 彭莲

联系电话: 13480169928

客服电话: 95564

公司网址: www.lxq.com.cn

(8)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98 号华西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杨炯洋

客服电话: 95584

联系人: 谢国梅

电话: 010-52723273

传真: 028-86150040

网址: www.hx168.com.cn

(9)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40-42 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40-42 层

法定代表人: 姜昧军

联系人: 王雯

联系电话: 0755-83199599

客服电话: 4008323000

公司网址: www.csco.com.cn

(10) 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密云县兴盛南路 8 号院 2 号楼 106 室-67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惠河南路盛世龙源 10 号

法定代表人: 于龙

客服电话: 400-680-2123

联系人: 吴鹏

联系电话: 010-56075718

传真: 010-67767615

网址: www.zhixin-inv.com

(11) 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东风东路东、康宁街北 6 号楼 6 楼 602/603 房间

办公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南路康宁街互联网金融大厦六层 602、603

法定代表人: 王旋

联系人: 胡静华

电话：0371-85518396

传真：0371-85518397

客服电话：0371-85518396

公司网站：www.hgccpb.com

(12) 深圳前海凯恩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355号岗厦皇庭中心8楼E

公司法人：高锋

联系人：付焱杰

电话：0755-82880158

客服电话：400-804-8688

公司网址：www.keynesasset.com

(13) 一路财富（北京）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大街2号万通新世界广场A座2208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宝盛南路1号国泰大厦9层

法定代表人：吴雪秀

客服电话：400-001-1566

联系人：董宣

联系电话：+86(10)88312877

传真：+86(10)88312099

网址：<http://www.yilucaifu.com/>

(14)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5475号1033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098号浦江国际金融广场18层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联系人：陈孜明

电话：18516109631

传真：86-021-50583633

客服电话：400-921-7755

网址：www.leadbank.com.cn

(15) 凤凰金信（银川）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夏银川市金凤区阅海湾中央商务区万寿路142号14层1402办公用房

办公地址：宁夏银川市金凤区阅海湾中央商务区万寿路142号14层

法定代表人：程刚

客服电话：4008105919

网址：www.fengfd.com

(16) 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77号3层31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518号8座3层

法定代表人：燕斌

联系人：兰敏

电话：021-52822063

客服电话：400-118-1188

网址：66liantai.com

(17)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27层2704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 28 号富卓大厦 A 座 7 层

法定代表人：马勇

客服电话：400-116-1188

联系人：文雯

电话：010-83363101

公司网址：8.jrj.com.cn

(18) 沈阳麟龙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沈阳市东陵区白塔二南街 18-2 号 B 座 601

办公地址：辽宁省沈阳市东陵区白塔二南街 18-2 号 B 座 6 层

法定代表人：朱荣晖

联系人：陈巧玲

客服电话：400-003-5811

网址：www.jinjiwo.com

(19)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客服电话：400-920-0022

联系人：习甜

电话：010-85650920

传真：010-85657357

网址：licaik.hexun.com

(20)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院 6 号楼 2 单元 21 层 22250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院 6 号楼 2 单元 21 层 222507

法定代表人：钟斐斐

联系人：侯芳芳

客服电话：400-159-9288

公司网址：www.danjuanapp.com

(21) 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东管头 1 号 2 号楼 2-45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 1 号环球财讯中心 A 座 5 层

法定代表人：钱昊旻

客服电话：4008-909-998

联系人：沈晨

电话：010-59336544

传真：010-59336500

网址：www.jnlc.com

(22)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楼 1201-1203

法定代表人：肖雯

联系人：邱湘湘

电话：020-89629099

传真：020-89629011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网址：www.yingmi.cn

(23)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浦东大道 555 号裕景国际 B 座 16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267 号 11 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客服电话：400-820-2899

联系人：常艳琴

电话：021-20691869

传真：021-20691861

网址：www.erichfund.com

(24)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 8 楼 801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 8 号 HALO 广场 4 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服电话：4006-788-887

联系人：龚江江

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33227951

网址：www.zlfund.cn

(25)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2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潘世友

联系人电话：021-54509977

客服电话：95021) /) 4001818188

公司网址：www.1234567.com.cn

(26)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住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航天科技广场 A 座 17 楼 1704 室

法定代表人：TEO WEE HOWE

联系人：叶健

客服电话：400-684-0500

公司网址：www.ifastps.com.cn

(27)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路潘园公路 1800 号 2 号楼 6153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488 号太平金融大厦 1503 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客服电话：400-820-5369

联系人：许付漪

电话：021-65370077

传真：021-55085991

网址：www.jiyufund.com.cn

(28) 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中路 3 号

办公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中路 3 号

法定代表人：林卓

联系人：徐江

客服电话：400-0411-001

公司网址：www.haojiyoujijin.com

(29) 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腾大道 2815 号 302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腾大道 2815 号 302 室

法定代表人：黄欣

客服电话：400-6767-523

联系人：戴珉微

联系电话：021-33768132

传真：021-33768132-802

网址：www.zhongzhengfund.com

(30)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办公楼二期 53 层 5312-15

单

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91 号金地中心 A 座 6 层

法定代表人：赵学军

客服电话：400-021-8850

联系人：李雯

联系电话：010-60842306

传真：010-65185678

网址：www.harvestwm.cn

(31) 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东路 66 号 1 号楼 22 层 2603-06

办公地址：北京市大兴区亦庄经济开发区科创十一街十八号院京东集团总部

法定代表人：江卉

客服电话：95118

联系人：黄立影

联系电话：010-89187806

传真：010-89188000

网址：www.fund.jd.com

(32)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E 世界财富中心 A 座 11 层 1108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E 世界财富中心 A 座 11 层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客服电话：4006199059

联系人：王骁骁

电话：010-56251471

传真：010-62680827

网址：www.hcjijin.com

(33) 深圳盈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商报东路英龙商务大厦 8 楼 A-1(811-812)

办_____公地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海军广场街道人民东路 52 号民生金融中心 22 楼盈信

基金

法定代表人：苗宏升

联系人：王清臣

电话: 13522300698
传真: 0411-62623236
客服电话: 4007-903-688
网址: <http://www.fundying.com/>

(34) 方德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楼7层711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外大街46号12层
法定代表人: 夏予柱
联系人: 胡明哲
客服热线: 010-64068617
公司网站: www.fundsure.cn

(35) 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北路甲2号裙房2层222单元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北路甲2号裙房2层222单元
法定代表人: 郑毓栋
联系人: 陈铭洲
电话: 010-65951887
传真: 010-65951887
客服电话: 400-618-0707
网址: www.hongdianfund.com

(36)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16号院1号楼3层307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16号院1号楼3层307
法定代表人: 杨健
客服电话: 400-673-7010
联系人: 李海燕
联系电话: 010-65309516
传真: 010-65330699
网址: www.jianfortune.com

(37)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高德置地广场F座18、19层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3号高德置地广场E座12层
法定代表人: 张建军
联系人: 甘蕾
电话: 020-38286026
客服电话: 95322
网址: wlzq.com.cn

(38) 天津万家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天津自贸区(中心商务区)迎宾大道1988号滨海浙商大厦公寓2-2413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8号太平洋保险大厦5层
法定代表人: 李修辞
客服电话: 010-59013825
联系人: 李明然
联系电话: 010-59013825
传真: 010-59013707
网址: www.wanjiawealth.com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__